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6-03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签署《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施工一标 段施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24年10月24日，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拟投资建设电池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为有序推进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的施工建设，公司下属公司南京公用赣锋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赣锋”）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施工单位，关联方南京市城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建设”）为中标施工单位之一。公用赣锋拟与城投建设签署《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施工一标段施工协议》，就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的施工建设等相关事项予以约定，交易金额2,905.61万元。

2、鉴于公司与城投建设均受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签署<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施工一标段施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巍先生、商海彬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

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 (1) 公司名称：南京市城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 成立日期：2019-06-19
- (4)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雨合路 33 号科盛大厦 2032 室
- (5) 法定代表人：孙林
- (6)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结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工器材销售

2、股权结构：南京城建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城建集团持有其 100% 股权）持有其 51% 股权，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49% 股权。

3、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7,903.22 万元，净资产 11,263.41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035.66 万元，净利润 960.63 万元。

4、关联关系：与公司均受城建集团控制。

5、城投建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为推动相关产业集聚发展，建设具有南京特色的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产业生态圈，开展再生资源循环产业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打造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产业体系，围绕电池综合利用项目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布局，根据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用赣锋拟投资建设 10 万吨/年电池综合利用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南京市六合区循环经济产业园内，具体范围为东至规划生态

一路，南至规划循环三路，西至规划生态二路，北至规划循环二路，项目占地面积约 73 亩。地块性质为工业用地。

2、项目建设内容：分两期新建厂房及配套附属用房。其中，一期投资额约 1.5 亿，年处理废旧电池 10 万吨（一期 3 万吨），包括生产车间一、生产车间二（含室外液碱罐区）、仓库、固废仓库、消防泵房水池机修间、生产调度楼、门卫等各类配套建筑物及土石方、道路、路灯、围墙、综合管网等其他配套工程。

3、项目一期工程建设时间：200 日历天（开工日期具体以签发书面开工令日期为准）。

4、项目投资总额：预计投资不超过 50,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建造厂房及附属设施、购置机器设备及流动资金等。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因公开招标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签订各方

发包人：南京公用赣锋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南京市城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合同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施工一标段

（2）工程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六合循环经济产业园

（3）工程内容：本项目厂区内的流态固化土、强夯地基、机修车间、仓库施工。

（4）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以发包人确认为准。

2、协议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具体以签发书面开工令日期为准。

(2) 工期总日历天数：200 天。

3、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地方有关标准规范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签约协议价与协议价格形式

(1) 签约协议价：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零伍万陆仟壹佰壹拾叁元陆角伍分（¥29056113.65 元）；[税率 9%，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陆拾伍万陆仟玖佰捌拾伍元(¥26656985 元)]。

(2) 协议价格形式：实际以最终决算审定为准。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公用赣锋的项目建设所需，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中标单位，有利于推进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的工程建设，满足公用赣锋的经营发展需求。本次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公司与城建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8,662.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与城建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6,043.21 万元。2025 年实际发生 3,636.27 万元。

2、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审议控股公司南京滨江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署的<南京滨江 LNG 储配站租赁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港华燃气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京滨江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租赁南京煤气有限公司滨江 LNG 储配站。2025 年实际发生 4,970.26 万元。

3、前期累计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就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的施工建设提供的相关服务，包括南京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建设管理服务 264.95 万

元；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环境影响评价及验收服务 74.80 万元；南京诚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监理服务 184.90 万元；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公司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90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614.65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2025 年实际发生 56.18 万元。

上述 2025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属于生产经营中的正常行为，关联交易因公开招标形成，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退役锂电池综合利用项目施工一标段施工协议》；
- 4、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1 日